

证券代码：872589

证券简称：清能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志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075,30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075,3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075,3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075,3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9 日